

2-3-1結合或參與公部門(教育局、體育局、衛生、農政單位或公所等)  
共同辦理的健康促進議題相關活動(4%)



參加公部門辦理健康體適能普及化運動大隊接力



參加公部門辦理健康體適能普及化運動大隊接力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木球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木球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獨輪車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獨輪車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跆拳道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跆拳道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網球比賽



學生參加公部門舉辦的台南市軟網球比賽



進行教育局辦理的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計畫—餐前五分鐘 飲食教育



進行教育局辦理的健康體適能與飲食教育計畫—餐前五分鐘 飲食教育



學生參加健康促進學校創意標語設計比賽



學生參加健康促進學校創意標語設計  
(榮獲佳作之作品)